

- [学校首页](#)
- [网站首页](#)
- [学院概况](#)
- [师资队伍](#)
- [人才培养](#)
- [科学研究](#)
- [党建思政](#)
- [团学工作](#)
- [招生就业](#)
- [工会工作](#)
- [校友工作](#)
- [师德师风](#)
- [下载中心](#)

[学校首页](#) [网站首页](#) [学院概况](#) [师资队伍](#) [人才培养](#) [科学研究](#) [党建思政](#) [团学工作](#) [招生就业](#) [工会工作](#) [校友工作](#) [师德师风](#) [下载中心](#)
[财经头条](#) [学院新闻](#) [通知公告](#) [党建思政](#) [团学动态](#) [学术科研](#) [学习园地](#)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财经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发布时间: 2025-12-01 | 来源: 本科教学办 | 作者: 宋雪梅 | 点击: [276]
发布时间: 2025-12-01 | 点击: [277]

为做好2025-2025学年第一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充分尊重学生专业志趣，保障学生自主选择权益，切实激发和调动具有较强经济类与管理类专业基础和浓厚专业兴趣的学生攻读经济类和管理类专业，学院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根据《甘肃农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甘农大教发[2024]83号），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现制定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马丁丑 冯喜忠
副组长：陈强强 李 恒
组 员：李之风 杨 清 海新权 年 渊 龚大鑫

二、转专业条件及要求

学生申请转专业要求在符合甘肃农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基础上，还须符合以下补充规定，具体如下：

1. 拟申请从现修读专业转出的学生，分别依照以下总成绩从高至低依次转出。录取科类属于历史/文史类时，以语文和英语总成绩为依据，属于物理/理工类时，以数学和综合成绩为依据。
2. 拟申请转入学生，入学高考总成绩必须达到所申请转入专业的当年录取成绩。
3. 申请转入的学生不能有任何形式的学校（或学院）处分或者负面清单。
4. 本院学生申请转入院内其它专业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三、具体管理和实施

1.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转专业学生的考核和审核工作。
2. 各系专业负责人组织对申请转入本专业学生进行综合素质面试，并根据综合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3. 各年级转入学生人数原则上控制在该专业本年级人数的20%以内。
4. 具体转专业程序和安排均遵照学校转专业管理办法实施。

甘肃农业大学财经学院
2025年11月27日

[上一条: 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预订教材公示](#)
[下一条: 财经学院2025-2026学年教学主题活动月活动安排表](#)
[打印本页](#) [关闭](#)

版权所有：甘肃农业大学财经学院

Copyright©2019 甘肃农业大学财经学院 cjxy.gsau.edu.cn. All rights reserved
[网站备案号: 陇ICP备16004040](#) 学校地址: 兰州市安宁区营门村1号 邮编: 730070
主办: 甘肃农业大学财经学院 联系方式: 0931-7631233



网站二维码

